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德生物”）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在厦门市海沧区鼎山路39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3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LI-MOU ZHENG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董事朱冠山先生、郑惠彬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余7名董事参加表决。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鉴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共计4.90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数由141名变更为133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25.50万股变更为320.60万股。

除此之外，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及其所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与公司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朱冠山先生、郑惠彬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余7名董事参加表决。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确定以2019年4月26日为授予日，首次授予133名激励对象320.6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9日